

輔仁大學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學分表

108年8月1日教育部臺教師(二)字第1080097709 號函補正

領域專長名稱			中等學校自然科學領域物理專長					
要求學生最低應修畢總學分數			47		本校開設課程總學分數		70	
領域核心課程學生最低應修學分數		4	領域內跨科課程學生最低應修學分數		8	主修專長課程學生最低應修學分數		35
領域核心課程本校開設學分數		4	領域內跨科課程本校開設學分數		8	主修專長課程本校開設學分數		58
本校培育之學系所			物理系所					
課程類別				科目內容				
類別名稱		學生最低需修學分數	學校開設課程學分數	科目名稱	學分數	必選修	備註	
領域核心課程	探究與實作	4	4	自然科學領域-探究與實作	4	必修		
	領域內跨科課程	8	8	普通化學(一)	2	必修		
	化學專長科目			普通化學(二)	2	必修		
	生物專長科目			普通化學實驗(一)	1	必修		
	地球科學專長科目			普通生物學(一)	3	必修		
物理專長課程	普通物理學	6	6	普通物理(一)	3	必修		
				普通物理(二)	3	必修		
	古典物理學	9	9	電磁學(一)	3	必修		
				電磁學(二)	3	必修		
				光學	3	必修		
	近代物理學	6	6	近代物理	3	必修		
				量子物理(一)	3	必修		
	物理學之探究與實作	6	12	專題研究(一)	1	選修		
				專題研究(二)	1	選修		
				專題研究(三)	1	選修		
專題研究(四)				1	選修			
書報討論(一)				2	選修			
普通物理實驗				2	必修			
電子學實驗(一)				2	選修			
實驗物理(三)	2	選修						
跨學科、跨領域物理學	5	13	生物物理	3	選修			
			天文物理	2	選修			
			計算物理(一)	2	選修			
			物理數學(一)	3	選修			
			物理數學(二)	3	選修			
新興科技物理學	3	12	雷射原理	3	選修			
			傅氏光學	3	選修			
			高等光電子學	3	選修			
			色彩光學	3	選修			

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

本專門課程要求應修畢總學分數47 學分（含），包含領域核心課程最低學分數4學分（含必修課程4學分）、領域內跨科課程8學分（含必修課程8學分）及主修專長課程35學分（含必修課程23學分及選修課程12學分）